



## 大会

第六十四届会议

正式记录

## 第一委员会

## 第二次会议

2009年10月6日星期二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 何塞·路易斯·坎塞拉先生 . . . . . (乌拉圭)

上午10时10分开会。

议程项目 86 至 103(续)

关于所有裁军和国际安全议程项目的一般性辩论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们今天上午会议的发言者名单很长。我要再次提醒各国代表团，以本国代表身份发言时，发言时间以10分钟为限，以若干代表团的名义发言时，发言时间以15分钟为限。代表团可以散发篇幅较长的书面发言稿；这些发言稿将在“Quickfirst”网站上公布。我还要提醒代表团注意，当分配给发言者发言的时间用完时，要求停止发言的红灯就会亮起。我请发言者注意这个灯号。如果你超过发言的时间，那么在宽限期过后，我会请你结束发言。请大家注意这个灯号，以便我们的工作能够有条不紊地根据商定的时间表进行。我先感谢大家的充分合作。

Kim Bonghyun 先生(大韩民国)(以英文发言)：主席先生，韩国代表团希望与其他代表团一起祝贺你担任本委员会主席，同时也祝贺主席团其他成员当选。我敢肯定，在你干练的领导下，我们将十分顺利地完面前的审议工作。我还要感谢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塞尔吉奥·杜阿尔特先生和联合国裁军事务厅为支持本委员会的工作做出的积极努力。

我们是在人们越来越期待在核裁军和核不扩散领域取得进展的时候来这里集会的。我高兴地注意到，近十年以来，本委员会的大多数代表团第一次对当前形势表达了积极的看法。5月份举行的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2010年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的最后一届会议已就审议大会的实质性议程和时间框架达成一致，这为明年审议大会的顺利举行奠定了坚实基础。

裁军谈判会议最后就其工作方案达成一致，使等待十年之久的《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的谈判可以展开。《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生效的前景也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要明亮。

美国与俄罗斯联邦也已开始就其建立《裁减战略武器条约》之后的机制展开谈判。它们两国坚定地致力于进一步削减各自的核武库。还有一点令人感到鼓舞的是，潘基文秘书长提出的核裁军五点建议以及奥巴马总统提出的无核武器世界的愿景等一些倡议为全球开展核裁军讨论注入了新的活力。我相信，核裁军和核不扩散问题正在成为我们当今时代全球关注的焦点。

两周前，安全理事会举行了专门讨论核不扩散和核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见S/PV.6191)，并通过了一份划时代的文件，即第1887(2009)号决议。韩国代表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506)。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09-54342 (C)



团认为，该决议明确表明了我们在今后几年必须完成的总体任务。我们完全赞成该决议所述的各项目标。大韩民国认为，《不扩散条约》的核心作用应该进一步予以加强。在各种挫折和挑战的面前，《不扩散条约》不仅成为国际不扩散制度的基石，而且还成功地遏制了核武器的蔓延。

除了正在为实现普遍加入《不扩散条约》做出努力之外，韩国代表团还认为，需要通过普遍加入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附加议定书的方法，进一步加强《不扩散条约》的核查和监督机制。考虑到目前“核能复兴”的现状，这样做的意义更大。如果“核能复兴”在面临能源危机和气候变化的同时成为一种不可逆转的趋势，那么国际社会就需要找到能够消除此种趋势必然产生的各种风险的方式和方法，并进一步加强以和平利用核能为目的的国际合作。特别是，考虑到核恐怖主义威胁作为全球安全最紧急和最极端威胁所带来的压力，韩国代表团感谢各国为加强核安全和核安保做出的各种努力，包括八国集团全球伙伴关系和打击核恐怖主义全球倡议。此外，我国还欣见美国总统倡议在明年4月召开核安全首脑会议。我们认为，就解决核材料扩散的威胁而言，这次首脑会议将成为动员全球领袖的政治意愿和凝聚我们集体智慧的一次机会。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和伊朗两国的核问题对国际不扩散努力构成了重大挑战。我们欣见有关各方为此做出不懈努力，支持通过外交方式和平解决各项未决问题。和平解决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核问题对确保东北亚的和平与安全和维护全球不扩散制度的完整性仍然极为重要。大韩民国仍然采取坚定的立场，认为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核发展是不能容忍的。在这方面，大韩民国赞赏国际社会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5月25日的第二次核试验采取一致和强有力的反应，通过并随后执行安全理事会第1874(2009)号决议。

大韩民国和相关国家的共同目标是实现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无核化。为此，相关五方坚定地

认为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核问题应该通过六方会谈和平解决。我们敦促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立即以真诚的态度重返六方会谈，致力于无核化的工作。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必须根据包括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在内的六方签署的2005年9月19日《联合声明》放弃所有核武器和现有核计划。大韩民国总统李明博在向大会的讲话(见A/64/PV.3)中重申了他关于“大交换”的建议。他说，如果北朝鲜拆除其核计划的核心部分，它将获得安全保证和国际援助。这项建议表明我们致力于彻底解决北朝鲜的核问题。大韩民国将继续与相关国家讨论“大交换”的细节。

大韩民国欣见“五常加一”(P5+1)国家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最近在日内瓦举行会议，认为这是向前迈进了有实际意义的一步。我们呼吁伊朗继续在“五常加一”的框架内开展对话。我们希望伊朗政府能够根据国际不扩散准则与原子能机构充分合作，解决与最近宣布的库姆市附近核设施有关的问题。

大韩民国认为，国际社会必须持续关注常规武器问题。令人失望的是，继续运作和进一步发展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问题政府专家组今年未能就是否将小武器和轻武器作为第八类武器列入登记册的问题达成协议。

关于集束弹药问题，大韩民国充分认识到需要减少集束弹药造成的人道主义痛苦，支持国际社会为解决使用集束弹药所涉相关问题做出的努力。我国代表团感到遗憾的是，虽然经过两年密集谈判，但《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某些常规武器公约》)缔约方政府专家组未能就新的集束弹药问题议定书草案达成共识。我国代表团认为，如果新的议定书获得通过并得到忠实履行，将在实地产生重要影响。如果11月份举行的《某些常规武器公约》缔约国会议就继续在《某些常规武器公约》框架内开展进一步讨论达成一致，那么大韩民国将继续积极和建设性地参与未来的讨论。

自冷战结束 20 年已经过去了，国际社会似乎正在就实现无核武器世界的目标达成新的共识。在全球各地出现许多有希望的迹象的同时，国际社会需要加倍作出努力，务必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果。

随着不扩散条约缔约国 2010 年审议大会日益临近，对所有会员国和联合国裁军机构来讲，今后几个月才真正重要。我国代表团坚信，2010 年审议大会应该向全世界发出一个明确的信息，即《不扩散条约》是全球不扩散制度的坚固基石。我认为，使审议大会取得成功是我们今天在座所有人的主要和共同责任。为此，我要强调，我们应该采取相互尊重的做法，展现灵活与合作的精神，以期在全球裁军和不扩散领域取得更大进展。

在结束发言之前，我国代表团想提请各位注意大韩民国从 2002 年开始就一直与联合国裁军事务厅一起共同举办每年一次的大韩民国和联合国裁军和不扩散问题联合会议。今年的会议将于 11 月 16 日至 18 日在韩国济州岛举行。会议主题是“2010 年不扩散条约：展望裁军和不扩散领域取得进展的新时代”。我们衷心希望在那个会议上的辩论将能为我们的共同目标做出建设性的贡献。

**维奥蒂夫人(巴西)(以西班牙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要祝贺你当选主席。我们很高兴地看到一位杰出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代表担任本委员会主席。我向你保证，巴西代表团将全力配合，确保我们的工作取得成功。

(以英语发言)

我们还要借此机会赞赏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塞尔吉奥·杜阿尔特先生和联合国裁军事务厅所做的工作。巴西完全赞同先前以新议程联盟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第一委员会本届会议是在国际社会对核裁军重新寄予希望的时候举行的。由于核武器的真实存在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了严重威胁，我们欣见过去几个月出现的好兆头，希望在实现核裁军方面取得具体进

展。巴西欢迎美国和俄罗斯双方重启战略会谈。这可能是为进一步削减两国核武库铺平道路的重要一步。9 月 24 日举行的安全理事会首脑会议(见 S/PV. 6191)是一个积极贡献，因为它重新发出了对解决核裁军和不扩散问题的政治承诺。核武器国家有责任采取相应的后续行动并作出必要的妥协，从而实现建立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目标。

裁军谈判会议在经历 12 年僵局之后通过了一项工作方案，这又是一个重要事件。明年的会议必须在 2009 年取得的进展的基础上进行。必须采取新的举措，以实现完全消除核武器。双边举措不应该代替不可逆转和可核查的全面裁军多边协定。《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生效将是加强国际裁军和不扩散制度的一个重要因素。开始就《裂变材料禁产条约》进行实质性谈判将是另一个具有重要影响的措施。《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2000 年审议大会就实现裁军问题商定了 13 项实际措施，包括核武器国家负有实现完全消除其核武库的明确义务。拟于明年举行的下一次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应该充分利用这些已经取得的成就。

裁军和不扩散之间有着明确而复杂的联系。它们相辅相成、相互加强，其中防止核扩散的最好保证就是核裁军。《不扩散条约》的有关条款以及 1995 年和 2000 年两次审议大会的成果必须完全得到实施。巴西完全致力于国际社会在不扩散领域做出的努力。我们的《宪法》已经规定我们只能将核能用于和平目的。所有国家都必须履行其对《不扩散条约》承担的义务。

《不扩散条约》三大支柱之间的平衡必须加以维持。企图让无核武器国家承担更多责任加上有选择性地兑现现有裁军承诺将会对核裁军和不扩散制度的公信力产生不良影响，从而损害其效用。

巴西认为，建立无核武器区是对核裁军和不扩散的一个重要贡献。作为人口稠密地区的第一个无核武器区的一个成员国，我们认为，对无核武器国家的安全保证必须扩大到全球其他地区。为了使这些保证发挥有效作用，它们还必须是不可逆转的，

而且具有法律约束力。今年，我们再次与新西兰一起提出了一项关于寻求在南半球建立无核武器区的决议草案。我们希望这项倡议能够再次在第一委员会得到广泛支持。

我们的努力不仅要实现消除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而且还要解决与常规武器相关的问题。对那些事实上已被视为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小武器和轻武器而言，需要采取有效行动是显而易见的。我们坚决致力于全面实施《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但需要做的工作还有很多。有一点必须提到，大会第 63/72 号决议已为 2010 年各国审议小武器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第四次双年度会议以及 2012 年审议大会的筹备工作确定了活动顺序。在这方面，我们极其重视加强合作，以便有效打击非法贩运行为。另外，巴西重申其支持拟订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并使各国能够识别和追查小武器和轻武器的国际文书。

武器转让问题也极其重要。巴西认为，应该谨慎地关注有关武器贸易条约的谈判。巴西支持大会第 63/240 号决议所设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工作。关于常规武器转让问题的多边条约不仅应该有效、均衡、没有歧视性，而且还要有法律约束力。它将通过确立共同的国际标准，对合法的武器贸易进行管理，并防止这些武器流入非法市场。该条约应该界定在授权出口时予以考虑的明确标准。除了明确禁止未经过境国和进口国主管政府机构授权转让武器之外，这些标准还必须建立在出口国、进口国和过境国共同承担责任的基础之上。另外，不得影响各国制造、进口、出口、转让和保留此种武器和弹药的权利。

积极的势头正在兴起之中。我们必须抓住随时可能出现的机会。在这种背景下，尤其重要的是，我们应该再次致力于以建设性的态度实现我们的共同目标，并为克服我们面前的挑战找到新的解决办法。

须田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坎塞拉大使，我要祝贺你担任第一委员会主席职务。值此国际社会再次关心裁军之际，我们对能在你的领导下开展今年会

议的讨论感到荣幸。我向你保证，我国代表团将在你执行重要任务时给予你全力支持。

在裁军领域，世界正见证着一场历史性的变革潮流。人们满怀希望。虽然过去几年变革大潮的种种迹象就已不断显现，但今年变革步伐更进一步加快。世界上的两大核武器拥有者已经开始就一份关于裁减和限制进攻性战略武器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协议进行谈判，用以替代从今天算起不到两个月的时间内即将到期的《裁减战略武器条约》。

就在两周前，安全理事会就核不扩散和核裁军问题举行的首脑会议(见 S/PV. 6191)一致通过了一份强有力的实质性决议，其中除其他外，决心寻求建立对所有国家都更加安全的世界并为建立无核武器世界创造条件。这只是少数几个例子，我们希望这样的例子越来越多。在安全理事会 9 月 24 日举行的首脑会议上，我国新任首相鸠山由纪夫先生表示，日本作为唯一曾经受到原子弹爆炸之害的国家，具有采取行动的道义责任。因此，日本愿带头推动消除核武器。

我们对美利坚合众国总统奥巴马在布拉格所作的发言表示欢迎。他在发言中清楚地阐释了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愿景。世界人民为之振奋。在这方面，我想对那些拥有或试图获取核武器的国家说，在国际政治领域，单凭拥有核武器并不能获得任何政治优势。我相信，如果国际社会同样认为拥有核武器并不能给予任何政治优势，那么，这将有利于进一步实现核裁军和核不扩散。

世界各国肩负着共同的责任。所有拥有核武器的国家都必须采取具体措施，大幅裁减各自的核武库，以期全面消除核武器。对无核武器国家而言，它们必须切实履行其不扩散义务，从而为实现无核武器世界这一目标创造必要条件。然而，尽管我之前曾经提到前所未有的快速变革趋势令人欣喜，但国际社会仍未能履行共同责任。目前仍存在大量核武库。核不扩散制度正面临严峻挑战。此外，恐怖分子取得核材料和核技术的风险越来越大。我们不可浪费时间，是采取行动的时候了。

我们决不能让明年的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审议大会再次失败。各缔约国必须针对《不扩散条约》的三大支柱制定切实有效的措施，并加强不扩散条约制度。为此，请允许我阐述以下要点。

首先，应采取具体措施裁减核武库的国家，不只是某些特定的核武器国家，而是所有拥有核武器的国家。俄罗斯联邦和美国正在进行削减核武器的对话，但正如俄罗斯总统 9 月 23 日在大会上指出的那样，其他拥有核武器的国家不必等到这些对话取得进展之后再采取行动。

在这方面，我们欢迎核武器国家做出各种核裁军努力，特别是联合王国首相最近发表声明，指出未来该国可能会把核潜艇从四艘减至三艘。这是除俄罗斯和美国以外的核武器国家给出具体裁减数字的很好例子。在这种情况下，拥有核武器的国家应该披露有关核武库削减进程的信息，从而确保透明。此外，我们还强调，在努力消除核武器的过程中，应该采用不可逆转和可核查的办法。

其次，应毫不拖延地落实对不扩散条约制度形成补充的两项重要的裁军条约。《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必须尽快生效。日本强烈敦促尚未签署和批准该条约的所有国家尽早这样做。在条约生效之前，应继续维持现有的暂停进行试爆的措施。9 月 24 日和 25 日举行的促进条约生效会议取得了圆满成功，与会人员级别之高前所未有。在这次会议上，日本外务大臣冈田克也介绍了日本旨在促进《全面禁试条约》生效的若干倡议，其中包括派遣高级别特使前往尚未签署或批准条约的附件二国家以及推动建立强有力的核查制度。

在 2010 年裁军谈判会议期间，必须立即展开关于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禁产条约》）的谈判。在这些谈判结束之前，日本呼吁所有核武器国家和尚未加入《不扩散条约》的国家宣布暂停生产并继续暂停生产核武器所用裂变材料。今年的裁军谈判会议出现了一种相当罕见的局面。在事态发生历史性转变的时刻，在僵持十年之后，裁军谈判会议终于

通过了一项工作方案。然而，裁军谈判会议却无法执行它一致通过的方案。这种情况令人费解，裁军谈判会议以外的各方都无法理解。裁军谈判会议不应辜负世界的期望，立即在其 2010 年的会议上，就《禁产条约》谈判和其他重要问题展开实质性的工作。

第三，应切实遵守核不扩散义务。为降低核材料扩散和流入恐怖分子手中的风险，将核能用于和平目的的国家应坚持遵守核保障监督、核安保和核安全领域的最高标准。

第四，严重违反不扩散的规定但却不受到任何惩罚的情况不能再继续下去了。这种情况必须坚决加以制止。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核试验和导弹发射不仅严重威胁到东北亚的和平与安全，也严重威胁到整个国际社会的和平与安全。这种作法无论如何都不能加以原谅。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必须充分遵守安全理事会的相关决议，所有会员国也必须毫不拖延地全面执行这些决议。

遗憾的是，伊朗无视国际社会的呼吁，继续扩大与铀浓缩相关的活动，包括兴建新的铀浓缩设施。我支持欧盟的“3 加 3”（E3+3）——法国、德国、联合王国、中国、俄罗斯联邦和美国——为通过外交手段和平解决伊朗核问题做出的努力。在这种情况下，我欣见“3 加 3”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举行的会议取得成果。我强烈希望，我们能通过这些会议取得切实进展。

第五，应加强民间社会的作用。在这方面，裁军和不扩散教育至关重要。特别是，公众应清楚认识核武器的可怕后果。日本承诺会竭尽全力，把广岛和长崎的经验传播给世界人民和子孙后代。此外，教育也意味着民间社会与政府间的双向交流。政治领袖和政府官员应善于采纳民间社会提出的建设性意见。在这方面，我们希望国际核不扩散与核裁军委员会能为该领域的工作做出重大贡献。该委员会由日本川口女士和澳大利亚埃文斯先生担任共同主席，将于明年早些时候公布其报告。

日本将再次提交一份题为“重申决心彻底消除核武器”的决议草案，这反映了上述内容。该决议草案以及若干其他核裁军决议，每年在大会得到最多的支持票，包括一些核武器国家的支持票，去年达 173 票，为历年来最高。我们希望，我们今年的决议草案将再次以压倒多数的支持获得通过，这应有助于《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审议大会明年 5 月成功地加强《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制度。

我现在想谈谈常规武器问题。日本一直在采取全面方式处理这一问题，其中包括裁军、人道主义关切和发展。今年 7 月，日本批准了《集束弹药公约》。我们认为，还必须在集束弹药主要生产国和拥有国参加的《特定常规武器公约》框架内拟订一项有效并有意义的国际法律文书。此外，鉴于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构成的严重威胁，敦促各会员国充分执行《联合国行动纲领》。在这方面，日本谨要求所有会员国大力支持日本与南非和哥伦比亚将共同提交的小武器和轻武器决议草案。

《禁止杀伤人员地雷公约》第二次审议大会将于今年 11 月在哥伦比亚卡塔赫纳举行。这次大会除其他外，将重点讨论援助受害者问题。日本长期以来一直在协助地雷受害者方面的国际合作发挥着积极作用，并愿进一步加强这种援助和协助审议大会取得成功。

日本一贯支持武器贸易条约倡议，原因是该倡议将确保负责的武器进出口和转让。我们欣见今年的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与武器贸易条约今后的工作相关的报告。日本请所有会员国支持关于武器贸易条约的决议草案，其中载有一项关于在 2012 年举行一次联合国会议的决定。

今年，我们成功地改善了氛围。现在，国际社会正在接受的严峻考验是它能否以集体方式将这一积极氛围转化为真正的具体行动。第一项考验是本第一委员会。明年也很关键，那就是裁军谈判会议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审议大会。日本将尽一切努力带头在拥有核武器的国家和无核武器国家之间发挥

桥梁作用，以便通过裁军和不扩散缔造一个安全而和平的世界。

**王群先生(中国)**：主席先生，中国代表团祝贺你当选本届联大一委主席。

当前，国际形势复杂多变，国际社会既面临难得的机遇，也面临不容忽视的挑战，各国应当秉持互信、互利、平等、协作的新安全观，充分尊重和照顾各国正当合理的安全关切，努力建立相互理解和信赖的国家关系，化解分歧和猜疑，在平等基础上开展对话和合作，以和平方式解决国际争端。同时，坚持多边主义，巩固以联合国为核心的集体安全体系。只有这样，才能互利共赢，有效维护国际和平与稳定，实现普遍安全。

中国国家主席胡锦涛在刚刚举行的安理会核不扩散与核裁军峰会(见 S/PV. 6191)上，就缔造普遍安全的世界提出了五点重要主张和四点殷切希望。我们希望国际社会能抓住当前的机遇，共同推进国际军控与防扩散进程，为缔造普遍安全的世界做出贡献。

全面禁止和彻底销毁核武器，实现无核武器世界，是中国一贯倡导并不懈追求的目标。国际社会应从以下方面做出不懈的努力：

第一，核武器国家应切实履行核裁军义务，公开承诺不寻求永远拥有核武器。同时，应切实维护全球战略稳定与平衡，放弃谋求绝对战略优势的做法。美俄作为拥有最庞大核武库的国家，应继续率先大幅度削减核武器。我们对美俄正在进行的核裁军谈判表示欢迎，也希望双方如期达成协议。

第二，核武器国家应降低核武器在国家安全中的作用，放弃以首先使用核武器为基础的核威慑政策。在新形势下，国际社会应尽早就无核武器国家安全保证问题谈判缔结国际法律文书。同时，核武器国家之间应谈判缔结互不首先使用核武器条约。

第三，国际社会应共同推动《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的早日生效，尽早就《禁止生产裂变材料条约》(《禁产条约》)展开谈判。有关

地区国家在自行协商、自愿协议的基础上建立无核武器区的努力必须得到尊重和支持。

第四，国际社会应适时制订一项切实可行的分阶段长远规划，包括缔结《全面禁止核武器公约》，在有效国际监督下，最终实现全面、彻底核裁军。

核不扩散与核裁军相辅相成。要全面禁止和彻底销毁核武器，实现无核武器世界，必须大力推进国际核不扩散努力，切实消除核武器扩散风险。

第一，巩固和加强国际核不扩散机制。进一步加强《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普遍性、权威性和有效性。

第二，应坚持在现有国际法框架内，通过政治外交手段和平解决防扩散问题，努力消除核武器扩散的根源。

第三，应全面遵守联合国安理会第 1540 号决议，加强和改进各国防扩散出口管制。

第四，应高度重视核安全问题。采取切实有效措施，确保各国核设施和核材料安全，有效防止核材料流失。

要实现无核武器世界，必须大力促进核能的和平利用及相关国际合作。和平利用核能是无核武器国家不可剥夺的合法权利，应得到切实尊重和维护。不能以防扩散为由，妨碍或限制各国的和平利用核能的权利。

国际原子能机构应加大在这一领域的投入，在核电、核安全、核技术应用等方面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更多的帮助。各国应通过多边协商，探讨既能减少核扩散风险，又能促进和平利用核能的妥善办法，包括建立多边核燃料供应机制的可能性。

明年 5 月举行的《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审议大会意义重大。各方应抓住这一契机，全面、平衡推进条约的核不扩散、核裁军与和平利用核能三大目标，推动审议大会取得实质性成果。

中国一贯主张全面禁止和销毁核武器，坚定奉行自卫防御的核战略。中国始终恪守在任何时候和任何

情况下都不首先使用核武器，无条件不对无核武器国家和无核武器区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承诺，是唯一做出上述承诺的核武器国家。

中国对核武器发展采取极为克制的态度，始终把自身核力量维持在国家安全所需要的最低水平。中国无意参加任何形式的核军备竞赛，也从未在别国部署核武器。

中国一直积极支持国际核裁军努力。中国政府致力于推动早日批准《全面禁试条约》。中国欢迎今年裁谈会达成工作计划，支持尽早启动《禁产条约》谈判。

防止外空武器化和外空军备竞赛，具有重大的战略意义，也是国际社会的共同使命和责任。我们希望裁谈会能尽快就中俄在去年 2 月向裁谈会提交的防止在外空放置武器、对外空物体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条约草案展开实质性讨论。

中国为推动和平解决朝鲜半岛核问题和伊朗核问题做出了不懈努力。中国认为，坚持朝鲜半岛无核化，维护半岛和东北亚和平与稳定，符合有关各方的共同利益。通过对话协商实现半岛无核化，是国际社会的普遍共识，也是解决朝核问题的必由之路。

中方欢迎近日六国与伊朗在日内瓦会晤取得的进展，赞赏与会各方体现的灵活立场。希望各方抓住当前的有利时机，进一步加大外交努力，保持对话势头，以寻求全面、长期、妥善解决伊朗核问题的办法。中方愿与有关各方一道，继续积极推进朝鲜半岛核问题和伊朗核问题的解决进程。

几天前，中国人民刚刚度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 60 华诞。站在这继往开来的新的历史起点上，我们深深地认识到，中国的发展进步离不开世界，同样，世界的繁荣稳定也离不开中国。

中国将始终不渝地走和平发展道路，始终作维护世界和平的坚定力量。中国愿同各国一道，继续为推动国际军控、裁军与防扩散事业的持续健康发展不懈

努力，为实现持久和平、共同繁荣的和谐世界作出新的贡献。

贝尼特斯·维尔森先生(古巴)(以西班牙语发言)：古巴非常高兴地看到，我们的工作由一位兄弟的拉丁美洲国家的代表指导。主席先生，我们祝贺你和委员会其他官员。我们也对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塞尔吉奥·杜阿尔特大使及其办公室全体成员令人称道的工作表示赞赏。我们还要表示我们全力支持印度尼西亚昨天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当今世界，花费在战争武器上的金钱越来越多，用在促进生活和发展水平上的金钱越来越少，这种做法毫无道理，不能令人接受。虽然全世界有数以百万计的人受到自大萧条以来最严重经济和金融危机的影响，但世界军事开支远非减少，而是惊人地增多。去年，军事支出增加 4%，达到 1.464 万亿美元。以实值计算，该数额大于冷战时期达到的最高数字，比国际发展援助数额多 15 倍。某一个国家在军事装备上的开支几乎相当于全世界的一半。

不可思议的是，军工企业似乎已经成为危机时期最有利可图的企业。排名前 100 位的武器生产商，其销售量增加 70%。在以这种方式浪费资源的同时，显然甚至最为一般的千年发展目标都将无法实现。之所以无法实现，是因为 100 多个南方国家没有，也不会得到实现这些目标所需的 1 500 亿美元。

只要拿出军工业目前开支的 10%，就一定能够实现这些千年发展目标。现在是不讲空话的时候了。我们必须毫不拖延地开始行动。现在专门用于军工业的知识和资源必须投入教育、卫生、文化以及为各国人民谋取经济和社会福利。为此，古巴重申我们的提议，即通过一个联合国管理的基金，将目前军事开支的至少一半用于满足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

尽管冷战宣告结束，但当今世界仍然有超过 23 500 枚核弹头，其中 8 392 枚随时可以立即使用，威力超过给日本广岛和长崎市造成恐惧和死亡的原子弹。核武器现代化方案没有停止。核武器的确实存在

以及拥有和使用核武器的理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严重危险。核裁军仍是一项没有得到解决的紧迫任务。它现在是而且仍然必须是裁军领域的最优先事项。

2010 年《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已经举行三届会议。本次大会必须取得具体成果。古巴重申它反对有选择地适用《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可忽视与核裁军及和平利用核能相关的问题，同时应支持横向不扩散。各国和平利用核能这项不可剥夺的权利必须得到充分尊重。古巴支持在 2010 年举行建立无核武器区条约各缔约国和签署国第二次会议，这将有助于推动实现核裁军的国际努力。

虽然全世界满怀希望地聆听白宫多次发出的变革、对话与合作信息，但随着时间的推移，这样的话在许多方面似乎都没有落实到具体行动上。仅举两个例子：我们确实很关注美国在拉丁美洲建立新的军事基地的具侵略性的新企图，并关注美国重新将第四舰队部署到本区域的决定。这是对美洲人民的主权和完整毫无道理的直接威胁。如果他们想为国际和平与安全作出真正的贡献，就应该立即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撤出所有外国军事基地，包括关塔那摩海军基地，这是违背我国人民意愿非法占领的古巴领土。

我们希望，在 9 月 24 日举行的安全理事会核不扩散和核裁军问题首脑会议的框架内发表的宣言(见 S/PV.6191)将不局限于单纯的媒体影响，并相信它们标志着实现核裁军目标的具体行动的开始。必须从速通过一项法律文书，确定销毁核武库的具体时限，保证确立透明、不可逆转和可核查的程序，这是许多国家多年来一直要求的程序。

遗憾的是，安全理事会通过的决议几乎只强调不扩散问题，而不顾推动核裁军的具体行动方针。因此，我们再次提请大家注意安全理事会对联合国系统其他机构的职能实施的干预，以及业已存在的裁军和军备管制文书。我们强调，国际原子能机构是核查各会员国通过各自的保障监督协定履行义务的情况的唯一主管机关。



在多年无所作为之后，今年裁军谈判会议通过一项工作方案，这是一个积极迹象。我们乐观地欢迎这一步骤，相信明年必将会根据议事规则并在建设性对话的基础上表现出必要的灵活性，以便能够通过一项全面、均衡的裁谈会工作方案，同时考虑到当前在裁军和军备控制方面的真正优先事项。

古巴重申它对《化学武器公约》和《生物武器公约》的坚定承诺，并支持为实现普遍加入这两项公约采取的一切行动。彻底销毁现有化学武器库，是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最为重要的任务，该组织还可对各缔约国、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的经济和技术进步发挥重要作用。我们坚持认为，进一步加强和发展《生物武器公约》的唯一途径是进行谈判，并通过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议定书，弥补这项文书依然存在的差距。

我们坚决维护各国生产、进口和储存小武器和轻武器以便满足其正当安全和防卫需要的合法权利，与此同时，古巴主张采取更为有效的措施防止和打击非法武器贩运以及专门从事恐怖活动和国际犯罪的人员使用这些武器。

古巴人民深受恐怖主义分子和组织滥用武器之害将近半个世纪。今天，也就是 10 月 6 日，是古巴一架民用飞机在巴巴多斯海岸附近被炸毁的周年纪念日，这起事件造成 73 名无辜者丧生。我们有责任采取行动，使这样的滔天罪行不会再次发生。

2009 年，大会为促进拟订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以确立常规武器进出口和转让的共同国际参数而设立的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举行了前两届实质性会议。古巴重申绝不能草率作出将已经取得的进展摺置一旁的决定。必须继续在联合国的框架内，以平衡、透明和公开的方式，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逐步审议这个复杂而敏感的议题。

**穆布里·穆伊塔先生(肯尼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想同其他代表一样祝贺你当选主席，主持这一重要委员会的审议工作。我国代表团对你的领导能力和指导我们工作的承诺抱有信心。也请允许我祝

贺主席团其他成员，并向你保证我们将全力合作。我国代表团赞同尼日利亚代表以非洲集团的名义和印度尼西亚代表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肯尼亚认为，多边谈判和协定是通向有意义的裁军和安全的唯一可行之路。已知存在的一些武器就其性质而言，要求我们采取集体和协调一致的行动，以防止它们轻易就能造成的巨大生命和财产损失。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对人群造成的影响没有区别，也不受地域限制。无论在世界任何地方使用这些武器，都会给我们所有人带来危险。

迄今给人类造成最可怕危险的是核武器。肯尼亚继续坚信，彻底消除核武器是这类武器对人类带来的梦魇永不再现的最可靠保证。今年，我们在核裁军议程中看到了非常令人鼓舞的进展。

我们回顾奥巴马总统和梅德韦杰夫总统 4 月在他们伦敦会晤中向世界发出的积极讯息。他们的联合声明有力表明他们致力于根据《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第六条承担的国家义务来削减核武器。两位总统确认他们愿意开始谈判，以便缔结一项新的条约，这也是一个非常值得欢迎的迹象。

今年 5 月，2010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的第三次会议成功商定了议程。裁军谈判会议工作方案的通过，包括同意就裂变材料条约开始谈判，都给我们带来希望，让我们重振精神，向着实现彻底核裁军的谈判迈进。

看到为寻求《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尽快生效注入了新的动力令人鼓舞。我们欢迎《最后宣言》以及上个月在纽约召开的促进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生效会议上通过的为促进《全面禁试条约》生效而采取的措施。我们强烈敦促所有尚未签署和批准《条约》的国家这样做。我们特别敦促那些其批准对于《条约》成为一个具有法律约束力文书至关重要的国家尽快批准《全面禁试条约》。

作为裁军谈判会议的一名成员，肯尼亚参与了《全面禁试条约》的谈判与草拟，于 1996 年签署了

《条约》并于 2000 年批准了它。肯尼亚还支持并倡导实现《全面禁试条约》的普遍加入，并因此继续敦促它尽早生效。

我们为《佩林达巴条约》于今年 7 月生效感到特别高兴。非洲向整个世界发出了明确的信息，即非洲是一个无核武器区。从此非洲将不会研发、生产、试验、购买或部署核武器。该《条约》的生效证明非洲致力于加强全球核武器制度，为核裁军和不扩散的国际努力做出了巨大贡献。我们注意到，《条约》在承诺非洲大陆致力于核裁军和不扩散的同时，也对和平利用核科技做出了规定。这一方面对于肯尼亚非常重要，特别是因为它正在寻找刺激发展议程的替代能源。

非法小武器和轻武器的扩散问题仍在困扰我国，实际上困扰着非洲大陆的其它国家。从小武器和轻武器合法贸易中转到日趋兴隆的黑市的武器数量继续在以惊人的速度增长。悲哀的是，这些“死亡”商人仍在从这些非法贸易中获利，毫不顾及给该大陆最脆弱人们带来的痛苦与暴力。在处理非法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时，重要的是我们要处理诸如没有出口、过境和进口管制，由于法律中的漏洞未能执行现有机制，以及更为重要的这些武器需求的根源等挑战。各国必须在国家和区域层面执行《小武器和轻武器行动纲领》，因为这个问题常常跨越国界。在非洲东部，小武器区域中心的努力非常值得赞扬。

尽管当前对小武器和轻武器的全球贸易未加监管，我们高兴地注意到在实现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管辖常规武器转让的条约上取得了显著进展。在这方面，肯尼亚坚决支持订立一项管理武器贸易的武器贸易条约。在今年 7 月的推动拟订一项武器贸易条约的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会议上达成一致协议，即在处理常规武器贸易不受监管和这些武器流入非法市场的问题上需要采取国际行动。现在至关重要的是，各成员大胆地向前推动该进程，以谋求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武器贸易条约。肯尼亚于 2008 年 12 月签署了《集束弹药公约》。与《渥太华公约》一样，我国是一个

未受到地雷影响的国家，它也不拥有集束弹药。但是，我们认为，支持这两项公约是至关重要的，因为它们寻求使我们的世界更加安全和人性化。我们已启动将使我们能够最终批准《公约》的内部流程。

经济发展与减少暴力相辅相成，这一点广为认同。因此，没有长期安全，就不可能有长期发展。在这方面，我回顾前任秘书长科菲·安南先生在其题为“大自由：实现人人共享的发展、安全和人权”的创新性报告中所说的话“没有安全，我们就无法享有发展；没有发展，我们就无法享有安全；”(A/59/2005, 第 17 段)

武装冲突和暴力以及由此造成的人类悲剧在非洲每年估计花费约 180 亿美元。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随时可得助长了武装暴力，此种暴力的影响是灾难性的。无辜平民被杀害、致残、绑架和背井离乡。为处理不安全的问题，各国政府不得不将大量资源花费在购买武器和安全机构培训上。这转移了它们用于如教育和保健等其它急需的社会经济公共服务的预算拨款，因而在整体上对实现千年发展目标产生了消极影响。正是因为这个原因，我国成为首批签署《关于武装暴力与发展的日内瓦宣言》的国家之一。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欢迎秘书长题为“通过减少和防止武装暴力来促进发展”的报告(A/64/228)，期待着继续倡导《日内瓦宣言》的目标。

最后，肯尼亚敦促所有代表团再次倾注努力，推动这个重要委员会的工作。我国代表团将为此目标辛勤工作。各国均应更多地投资于人，而非在军备上花费上万亿的资金。投资于人力资本是全球安全、和平与稳定的唯一保证。

**Tauscher 女士**(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 我要热烈欢迎参加大会第一委员会第六十四届会议的所有代表。主席先生，因为这是我首次发言，请允许我祝贺您和主席团的其他成员当选。我国代表团相信，在您的领导下，我们将开一届有成果的会议。在第一委员会处理裁军和不扩散问题的全面议程时，您可以依赖美国的通力合作。

与我的同事们来到这个机构讨论不扩散和裁军问题，这是一个令人兴奋的时刻。我国政府赞扬第一委员会和日内瓦裁军谈判会议专注于处理我们面临的不扩散和裁军这些紧迫问题。上个月在一次具有历史意义的安全理事会会议上(见 S/PV. 6191)，美国领导了一项努力，批准一项有关核不扩散和裁军的突破性决议(安全理事会第 1887(2009)号决议)。美国十年来首次参加了也是上月召开的促进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生效会议。我有幸陪同克林顿国务卿上月率领美国代表团参加会议，我期待着与各国政府在这一问题上继续合作。

在安全理事会会议上，奥巴马总统强调了联合国在防止核扩散上的核心作用。安全理事会通过的具有历史意义的决议体现了我们对实现没有核武器世界这一目标的共同承诺，并实现了安全理事会在广泛行动框架上的共识，以便在我们朝着该目标努力时减少核危险。

核武器的扩散与使用给各国人民和各国的安全构成了根本威胁。正如奥巴马总统 4 月在布拉格发表的演讲中所说的那样，只要一枚核武器在我们某个主要城市爆炸，就可以杀死成千上万的人，破坏我们的安全、我们的经济和我们的生活方式。防止核武器扩散和预防核恐怖必须是一个共同承担的责任，因为没有哪一个国家，无论它多么强大，能够单独完成这项工作。

我想利用这个机会进一步说明奥巴马总统在今年 4 月布拉格的讲话中提出并在他今年 9 月底安全理事会的讲话再次提到的工作。美国政府已经开始为实现一个无核武器的世界采取具体步骤。短期来说，这些步骤本身将促成一个更加安全和稳定的国际环境，加强核不扩散制度，并使恐怖团体更难获得核武器或核材料。作为削减世界核武库的第一步，美国政府正在与俄罗斯联邦谈判草拟《裁减战略武器条约》(《第一阶段裁武条约》)的后续协议。奥巴马政府将谋求《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的批准和生效，使核试验仍然是遥远的回忆。

继 5 月份在裁军谈判会议一致通过工作计划之后，美国期待着就《禁止生产裂变材料条约》开始谈判。我们敦促裁军谈判会议成员国在 1 月份再次开会时，不要陷入程序性动议和反对之中，导致《禁止生产裂变材料条约》谈判的停顿。美国理解，有些政府担心禁止生产裂变材料条约的某些规定，但是随着我们工作的展开，将会有很多机会来讨论这些问题。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已经停滞了太久；是我们重新开始工作的时候了。

美国还致力于委员会权限范围内的其它领域的措施。我们充分致力于《化学武器公约》和《生物武器公约》。我们还在努力阻止弹道导弹的扩散。在消除过多的常规武器与弹药以及遏止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贩运上，没有哪一个政府比我国政府做得更多。

奥巴马总统还推动明年 4 月在华盛顿召开核安全首脑会议。这次首脑会议将处理核恐怖的严峻危险，并鼓励各国加深对核材料安全的承诺。但是为重振我们的核契约，还有更多的工作要做。美国将尽一己之力，振兴作为不扩散制度基石的《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

正如奥巴马总统在布拉格所说的那样，《不扩散条约》的基本规定合情合理：拥有核武器的国家向着裁军的方向努力，没有核武器的国家不设法取得，而所有国家都能享有和平核能。我们准备尽我们的努力履行这一重要国际协定的所有三个支柱。但是，正如我说过的那样，美国不可能独立完成这项工作。加强《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努力需要采取全球性对策。美国和俄罗斯必须削减各自的武库——我们已经在这样做，以便在几年内美国部署的战略核武器会比冷战结束时少 75%，不仅如此，鉴于事关我们的安全，所有国家都必须在减少核威胁的工作上发挥主导作用。这一责任并不只是以决定放弃核武器和接受保障监督来表明这一决定的诚意。它必须继续参与集体努力，防止其他国家跨过核门槛。

这些努力的成果将深刻影响各国的国家安全。上个月安全理事会一致通过了第 1887(2009)号决议，由此迈出了重要一步。这一突破性决议呼吁所有《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充分履行各自的不扩散和裁军义务。它确认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有效保障监督对于不扩散至关重要。它还表明安全理事会有意处理违反《不扩散条约》的行为。

我国政府希望，我们的盟友与合作伙伴将与我们一道致力于减少核武器威胁的工作和加强世界的不扩散制度。我希望终有一天会实现一个没有核武器世界的和平与安全。

**波普托多罗娃女士**(保加利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保加利亚代表团要与许多其它代表团一道，祝贺您的当选。我们还要祝贺主席团的其它成员。我们相信，鉴于各国代表团在此已经表达的承诺，我们一定能在今年的第一委员会会议上取得丰硕成果。

保加利亚完全赞同瑞典作为主席国以欧洲联盟名义所做的发言。因此，我不必重复其中表述的我国完全赞同的观点。为此，我愿利用我的时间来强调几个我们都非常热衷于讨论的要点。保加利亚高度重视多边机制在裁军、军备控制和不扩散领域的工作。

作为 2010 年裁军谈判会议的六位主席之一，保加利亚将不遗余力地促进并支持让这一重要谈判论坛重新运作起来的共同目标。今年 5 月全面工作方案的通过是打破 12 年来僵局向前迈出的一大步。我们也对尚未开始执行这项方案表示遗憾。作为 2010 年六位主席之一，我们将努力确保裁军谈判会议重拾势头，尽早展开实质性工作。

我们同样致力于通过扩大现有规范基础、确保有效充分履行现有文书并使它们得到普遍加入，来进一步加强国际条约体系。充分普遍地履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当前是也必须继续是一个优先事项。保加利亚致力于加强《条约》的所有三个支柱，使 2010 年审议大会获得圆满成功。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是核裁军和不扩散的另一个重要工具，需要尽早生效，并从速完成其核查制度。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的裂变材料条约是一个早就应该制定的工具。在牢记这一点的同时，我们与前面的发言者一道呼吁，当裁军谈判会议在 2010 年 1 月恢复工作时，各国成员应立即建设性地参与就禁止生产裂变材料条约进行谈判。

在防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扩散上，《生物和毒素武器公约》和《化学武器公约》被恰如其分地认为具有关键的重要性。随着 2011 年生物和毒素武器公约审议大会日益临近，保加利亚愿加入那些认为制定守约核查机制十分重要的国家的行列，并随时准备为将来在此方面的努力做出贡献。

保加利亚高度重视《某些常规武器公约》及其议定书。在多个场合我们都重申过，我们支持这一国际人道主义法的重要工具，并表示我们决心为它得到各国普遍加入和严格履行做出贡献。保加利亚积极参加了处理集束弹药问题的某些常规武器公约政府专家组的工作。为求取在集束弹药方面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新文书达成共识，专家组在 2009 年继续进行了审议。我们认为，在政府专家组中有可能达成共识，为此我们应努力实现达成共识。此外，我们认为，这一共识的产生应围绕与去年 12 月在奥斯陆签署的《集束弹药公约》相符的一项集束弹药议定书。

小武器和轻武器被恰如其分地定义为新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统计数据表明，它们造成的人员伤亡一年达 50 多万。防止这类武器扩散和累积的一个有效工具是《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保加利亚全力支持加强《行动纲领》得到执行的目标，并随时准备为 2010 年的双年度会议取得成功做出贡献。

根据同样的想法，保加利亚致力于谈判并通过一项有法律约束力的军火贸易条约。正如我们在包括第一委员会去年会议在内的多个场合指出的那样，民间社会和大多数国家对这一文书的强烈需求随处可见。我国参加了 2009 年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头两届会

议。我们决心继续参与这一工作组的工作，并希望它审议的最终结果将是一项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为常规武器的进出口和转移定下可能的最高标准。

我想以迄今每一位发言者都提到的而我的老友埃伦·陶舍尔女士最近还提到的一点来结束我的发言，那就是：团结起来，组成新的联盟，带领我们实现真正的全面裁军，特别是在核领域，这十分重要。

孔格斯塔德先生(挪威)(以英语发言)：两周前安全理事会一致通过第1887(2009)号决议时，它发出了一个强烈信息：核武器的扩散威胁着国际和平与安全，最安全的行动方向就是消除它们。的确，大会第一委员会今年会议的召开正值我们在谋求实现一个没有核武器世界的目标上看到历史性机遇的时刻。

我们眼前的挑战是务使即将召开的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审议大会达成切实、实质和前瞻性的成果。挪威期待着审议大会开辟出一条不可逆转和确定无疑消除核武器的明确道路。《不扩散条约》必须商定具体步骤，堵住核不扩散与安全制度中的漏洞。《不扩散条约》必须为和平利用核用途铺平道路，这对于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十分重要，它还必须商定一个让我们承担起履行法律义务和承诺的责任的审议进程。但是，这样的结果并不能保证一定取得，因此，不扩散条约缔约国都需要作出坚定、果决和合作的努力。如果不这样，我们就面临对《不扩散条约》的契约逐渐消退的危险。

毫无疑问，核武器是至今人类制造出来的最不人道和最不分青红皂白、滥杀滥伤的武器。核裁军与不扩散从人道主义角度来说至关重要。从人道主义裁军领域的成果中可以汲取很重要的经验教训。《集束弹药公约》和《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表明，通过打破旧的习惯确有可能给人类安全带来真正的变化。通过调动政治意愿，跨越传统的集团门槛，并与幸存者和有关利益攸关方合作，我们通过了新的国际人道主义法和裁军文书。我们都可以通过以最高级别参加今年晚

些时候在哥伦比亚召开的禁雷公约第二次审议大会来支持这一工作。

《集束弹药公约》于2008年在奥斯陆开放供签署。今天，100个国家已签署《公约》，约有20个国家已批准它。我们敦促所有其它国家尽快批准或加入《公约》。公约缔约国的首次会议将于2010年在万象召开。我们热烈欢迎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愿意主办这一重要活动。《公约》制定了一项国际规范，承诺集束弹药将永不再被使用。在这一背景下，我们真心怀疑继续在《某些常规武器公约》框架内审议集束弹药的用处。我们也怀疑这是否会在11月举行的某些常规武器公约缔约国大会上达成共识。我们其实应该就未来《某些常规武器公约》在哪些地方有用并可能提供附加值进行深入探讨。

武装暴力导致对人权的侵犯，并阻碍了发展。挪威认为，军火贸易条约要想成功，就必须为个人也为社会带来真正的改善。根据联合国的报告，全球武器转让增长了将近30%。武装暴力对许多国家和社会都产生了破坏性的影响，但是这并不是一个公平分摊的负担。受武装暴力影响最大的国家付出的代价最重，不仅人民感到痛苦，而且从社会经济角度来说，还有人力和其它资源的损失、卫生保健成本上升以及缺乏安全感。因此，有效的军火贸易条约是对繁荣与发展的良好投资。要做到有效，军火贸易条约就应该为常规武器的所有进出口和转让设定尽可能高的标准，而不仅限于处理所谓的非管制贸易。我们认为，成功缔结一项军火贸易条约有赖于民间社会、联合国驻地组织和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的积极参与。

《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是另一个辜负了人道主义期望的政府间进程的例子。当前的《行动纲领》是2001年达成的一项妥协。自那时起，小武器已导致数百万平民的死伤。为达成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以便进一步加强《行动纲领》的努力迄今未取得成功。因此，以批评的眼光审视当前的《行动纲领》是否为处理小武

器带来的人道主义和发展挑战提供了最佳框架正当其时。

挪威仍然认为，各国只有倾听那些倡导变化的民间社会的意见，向它们学习，并融入它们的强烈愿望，才有可能实现裁军和军备控制领域的进步。这种倡导变化的努力必须包括驻地组织、妇女组织以及受到在这些问题上持续僵局影响的人们的代表。作为国家，我们需要审视我们如何以及与谁共同开展我们的工作。

接下去我要谈最后一点。目前的裁军领域政府间机制设立于 1978 年。但自那时以来，世界已经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如今日渐明显的是，裁军谈判会议和裁军审议委员会等这样的机构已经失去效用，不能发挥应有的作用。裁军谈判会议已经瘫痪超过 10 年，即使通过了工作方案，也不能启动亟待启动的有关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的谈判。另外，既要求会议谈判达成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全球条约，同时又把 120 多个联合国会员国排斥在会议之外，这也自相矛盾。我们需要检讨会议的工作方法，确保会议确实具有广泛的包容性，不能因为一个国家的行为而使会议工作陷于停顿。

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情况甚至更糟。它应该是一个审议机构，但令人不安的是，现在愿意参加委员会定期会议的国家代表寥寥可数。

若干年来，挪威一直主张改进第一委员会的工作方法，以便更好地处理当前新的安全挑战。如果我们无法做到，我们会看到其他机构，如安全理事会，承担起处理有关裁军与不扩散问题的责任。虽然在这个正确的方向采取了一些措施，但仍有许多工作有待完成。

在这种背景下，我们认为，召开大会第四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是明智之举，只要我们能够对调整多边审议和谈判机构达成协议，以便更好地利用现在正在出现的机会。民间社会和非政府组织的积极参加至关重要，以便提高认识并为讨论作出实质性

贡献。我们在裁军领域拟定新文书的过程中，非常需要它们的经验和专门知识。

最后，今年我们有切实取得进展的历史性机会。这令人感到鼓舞，我们必须抓住这个机会。希望今年的第一委员会工作标志着多边裁军和军控外交取得成效的新阶段的开始，为世界各国谋取福利。

**阿布哈桑先生(约旦)(以阿拉伯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让我祝贺你当选第一委员会主席。我向你保证，我国将充分给予支持与合作。我也祝贺主席团其他成员的当选。我还要感谢成功执掌第一委员会上届会议工作的马科·安东尼奥·苏阿索先生。我也要赞赏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塞尔吉奥·杜阿尔特先生及其裁军事务厅的工作人员。

约旦赞同印度尼西亚常驻代表以不结盟运动成员国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约旦欣见裁军和不扩散领域在经过多年僵持之后，在过去 6 个月中出现的重要和积极的事态发展。约旦认为，这些事态发展为本委员会提供了在大会第六十四届会议期间在国际裁军和不扩散议程方面取得切实进展的机会。

我们乐观地认为，美国政府呼吁建立一个无核武器的世界，这提供了有力推动这一目标的真实机会。我们可在美国和俄罗斯联邦两国启动裁减战略武器会谈(裁武会谈)的重大势头上作出努力，争取达成多边协议。约旦认为，2009 年裁军谈判会议顺利达成工作方案，包括就裂变材料禁产条约展开谈判，这是一个积极的发展。鉴于过去两年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一筹莫展，这确实是一个进展，将使会议能够恢复裁军和不扩散领域工作。

2009 年 9 月 24 日，安全理事会召开历史性会议(见 S/PV.6191)，表示国际社会希望为国际裁军和不扩散体制注入的新动力。这次首脑会议取得了若干重要成果，特别是强调实现《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普遍化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生效乃是当务之急。我国代表团认为，最近几个星期出现的

各种积极事态发展，为不扩散条约 2010 年审议大会期间进行的谈判工作提供了新的动力，并提供了会议成功的条件。约旦代表团将为此作出积极的贡献。

约旦政府认为，不扩散条约 2010 年审议大会应寻求达成四个战略目标：使不扩散条约继续成为国际不扩散和裁军机制的基石，成为实现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重要工具；加强不扩散条约因应核威胁与核恐怖主义的规定，同时强化以负责任的方式利用核能；维持不扩散条约的三大支柱——不扩散、裁军与和平利用核能——之间的平衡；以及促进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

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愿指出如下。第一，根据不扩散条约 1995 年审议和延期大会通过的有关中东问题的决议 (NPT/CONF. 1995/32 (Part I), 附件) 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事关重大，不仅涉及我国安全，而且关系到中东所有国家的安全与稳定。

第二，国际裁军努力的公信力与国际不扩散机制的效力，取决于国际社会是否愿意承认实现这一目标对国际和平与安全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而安全理事会、大会和其他国际论坛通过的有关决议及秘书长的报告已经对此作出确认。约旦再次呼吁以色列加入《不扩散条约》，并将其所有核设施置于国际原子能机构的全面保障监督制度之下。这样做即可加强该地区各国之间的信任，对该地区的安全与稳定产生积极的影响，还可排除在此人口密集地区发生任何核辐射灾难的可能性。

约旦认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主要威胁来自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存在，不管其拥有者是国家或非国家行为体。作为所有各项国际裁军和不扩散公约和条约的缔约国，约旦积极履行由此而产生的各项国际、区域和国家义务。约旦特别呼吁建立一个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世界，加强双边和国际协议，争取实现这一目标，并鼓励所有会员国履行其对这些条约承担的义务和承诺，并争取这些条约达到普遍加入。各国普遍加入《不扩散条约》是约旦高度

重视的一个优先事项，因为该《条约》是结束区域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竞赛的最有效工具。

第三，约旦欣见不扩散条约 2010 年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第三届会议于今年 5 月 15 日在纽约结束，会议上进行了建设性的讨论。2010 年审议大会能否取得任何进展取决于我们是否愿意审查以往历届审议大会的成果，特别是 1995 年审议和延期大会的成果以及建立中东核武器区的决议。我国代表团充分承诺积极促进这方面的审查，以建立一个无核武器的世界并促进《不扩散条约》得到普遍加入。

第四，《不扩散条约》认识到缔约国拥有为和平目的利用核能的不可剥夺权利。确认这项权利仍是 2010 年审议大会期间的一个重要问题。我国代表团认为，核恐怖主义以及使用放射性装置作为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可能性确实存在且日趋严重，需要国际社会作出努力，设法予以制止。

成员国和非国家行为体获得裂变材料的可能性日益增加。目前确实存在这些材料流入非国家行为体手中的危险。约旦认为，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决议是因应这一威胁的重要国际文书。执行该决议需要巨大的努力，还需要所有国际行动体和民间社会各部门的合作。2007 年，约旦在安曼主办第一次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决议执行工作区域讲习班，这说明约旦政府对这项问题的重视。

为了实现第 1540(2004)号决议希望达成的一些目标，约旦支持在裁军谈判会议内开始就裂变材料禁产条约进行谈判。约旦还欢迎美国有关该问题采取的立场。

作为《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禁雷公约)的缔约国，约旦已按照条约规定的义务，采取若干重要步骤和措施。其中最重要的是，2003 年约旦武装部队销毁了我国所有杀伤人员地雷的储存并排除了边境地区埋设的 70% 杀伤人员地雷，以便恢复土地的经济、农业和开发用途。我们期待在今后两年内完成这项任

务。此外，我国已经在挪威政府和欧洲联盟的支持下，成立了一个全国排雷与重建委员会。约旦政府高度重视《禁雷公约》，且相当努力争取本地区更多国家加入《公约》。约旦作为 2007 年《公约》缔约国第八次会议主席，在约旦死海主办了该次会议。

最后，我国代表团完全支持第一委员会的工作，并希望委员会本届会议工作圆满成功。

纳菲西先生(沙特阿拉伯)(以阿拉伯语发言)：主席先生，我国代表团由衷地祝贺你当选第一委员会本届会议主席。我祝愿你和委员会所有成员成功，并祝愿委员会如大家所期待的那样有效地完成工作。

1978 年，国际社会通过大会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的《最后文件》(S-10/2 号决议)，提出了因应裁军问题的优先任务。该文件阐述了国际社会努力的优先次序，首先是核裁军，然后是裁减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包括化学武器和生物武器。随后控制常规武器，包括可被认为具有过分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最后裁减武装力量。所有这一切的目的在于实现《联合国宪章》的最崇高目标，即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尽管此后作出许多努力，但实现国际社会上述愿望的多边努力始终遭到忽视。虽然国际控制裁减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条约取得了一些成功，但我们发现，这些条约已经失去价值，不再具有威望，因为有些国家不遵守条约的规定，而国际社会也采用双重标准政策，对此完全沉默或无视事实，结果导致包括裁军谈判会议在内的大多数裁军机制停滞不前。

我们最近目睹，2009 年 9 月 24 日安全理事会召开核不扩散与核裁军首脑会议(见 S/PV. 6191)，再次肯定国际社会防扩散的努力，并强调防止恐怖主义团体取得核武器。

继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2005 年审议大会失败令人失望之后，我们希望我们能够克服这种失望，争取 2010 年在纽约举行的审议大会获得圆满成功。我们希望审议大会能够促使各方停止为取得核

武器作出努力，禁止各国寻求核武器，并促进各国仅为和平目的取得核技术。

我国政府已表示，我们完全承诺遵守国际社会规定的裁军原则的文字与精神。我国是最早签署《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禁止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的发展、生产和储存以及销毁这类武器的公约》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国家之一。我国也是最早与国际原子能机构签署《全面保障监督协定》和《小数量议定书》的国家之一。此外，我国始终与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合作，不断按照要求为委员会提供报告及现有和新的法律法规资料，其中最新但肯定不是最后的一项法规是 2005 年 11 月 28 日沙特内阁通过的建立《化学武器公约》全国执行制度的决定。

我国政府已经多次立法和通过法规和政策，采取一切可能措施防止非法贩运小武器和轻武器的活动。2005 年 8 月 30 日，沙特王国在《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规定的报告框架内，向联合国裁军事务厅提交了一份详细的报告。

国际社会始终希望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然而，以色列国始终拒绝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或将其核设施——威胁区域和平与安全的设施——置于视察之下，构成实现该目标的障碍。一些国家一直抗拒建立中东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特别是无核武器区的国际压力，加之在这方面适用双重标准，这令该区域各国和人民感到困惑。这种双重标准向所有相关国家发出了错误的信号。

尽管沙特阿拉伯王国支持各国和平利用核能的权利，包括获取和平核技术和专门知识的权利，但我们呼吁各方坚持采取谈判和和平解决之路。从这个讲坛上，我国代表团呼吁各国政府致力于和平解决伊朗核问题，以便维护本区域的安全，并避免中东各国近年来所承受的战争危险。

最后，当今世界面临着严峻挑战和重大责任，它们使本组织肩负最巨大的责任。必须把希望作为灯



塔,指引我们做到客观、认真并以建设性的精神工作。主席先生,这正是我们在本届会议上,在你明智的领导下,希望实现的目标。

**本迈希迪先生(阿尔及利亚)(以法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向你表示,阿尔及利亚代表团祝贺你当选第一委员会主席,并向你和主席团其他成员保证,我国代表团将予以通力合作。我要欢迎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塞尔吉奥·杜阿尔特先生与会。我国代表团赞同印度尼西亚代表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所作的发言,也赞同以非洲集团和阿拉伯集团名义所作的发言。

第一委员会本届会议是在建立非洲无核武器区的条约,即《佩林达巴条约》于今年7月15日生效之后不久举行的。这是非洲对加强不扩散制度以及维护国际和区域和平与安全作出的重要贡献。阿尔及利亚是最先批准《佩林达巴条约》的国家之一。我们要特别呼吁尚未批准《佩林达巴条约》相关议定书的核武器国家采取行动,批准这项条约的相关议定书。

2009年,人们对推进裁军事业和在坚实、协商一致和可靠的基础上推动国际和平与安全作出了许多承诺。大国特别是核武器国家的领导人表示了对具体核裁军措施的新态度。对我们来说,这是在多年僵局之后令人感到乐观的一个原因。奥巴马总统和梅德韦杰夫总统今年4月1日在伦敦发表讲话,承诺对其武器库进行实质性裁减,各大国领导人也发言表示支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这些都令我们感到鼓舞,并且使我们有理由满怀希望。

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第一届特别会议是多边裁军行动的一个历史性转折点,其最后文件指导着裁军努力。但是,在这次会议举行30多年之后,联合国在这方面依然难以取得会议希望取得的进展。阿尔及利亚参加了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有关的所有公约和条约,我们希望在此提醒各位,这些文书,特别是《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的目标是在我们的地球上永久清除这些武器。

阿尔及利亚要重申,我们致力于《不扩散条约》,并决心执行《条约》的规定,促进其理想。我们所有人都有责任使这项条约具有必要的公信力,并确保其普遍性。这种公信力和普遍性的条件特别取决于平衡和坚决地执行《不扩散条约》相辅相成的三大支柱。任何旨在对《不扩散条约》的某一方面予以过度优先关注的趋势事实上都将削弱这项条约的公信力,并威胁到《条约》所规定各项义务与所赋予的权利之间的微妙平衡。旨在确保执行不扩散规定的措施和努力都必须辅之以核裁军方面的切实、平行和可核查的努力。事实上,根据《不扩散条约》第六条,核武器国家始终有义务首先努力裁军,之后是努力消除其核武库。在此,我们要回顾1996年国际法院的咨询意见。法院在其中重申了这一义务。

在这方面,《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生效对我国代表团来说尤为重要。在《条约》签署13年之后,从未有过这样有利的条件来把这项文书付诸实施。此外,根据裁军谈判会议商定的工作方案,在裁军谈判会议一级进行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的谈判将在核裁军努力的框架内切实展开。阿尔及利亚重申,我们致力于《不扩散条约》建立的不扩散制度,同时也致力于各缔约国和平利用核能的权利,但在伊朗核问题和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核问题上,我们支持在严格遵守《不扩散条约》规定和《国际原子能机构规约》的情况下,通过外交途径解决这些问题。

在一个变化莫测和经济和技术取得前所未有发展的世界中,庄严载于《不扩散条约》第四条中的和平利用核能权利尤其重要。对许多国家来说,利用核能是满足其需要和能源安全需要的不可避免的战略选择。人们提出的建立提供核燃料多边机制的提议,包括在原子能机构内部提出的提议,应在各缔约国和平利用核能这一不可剥夺权利的范围内,通过广泛和具体的行动予以落实。这一进程绝不能导致限制和制约这种权利。

即将举行的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为我们提供了一次真正的机会,把通过最高权威的渠道特别是核大

国所有表示意愿进行核裁军的言论转变为采取具体裁军措施的承诺。在 2005 年的审议大会遭受严重挫败之后，为会议确定的首要任务是明确方式和方法，以便最终实施在 2000 年商定的 13 项核裁军实际措施和执行 1995 年关于中东问题的决议。

在这方面，筹备委员会第三届会议进行了富有成效和坦诚的讨论，特别是在会议上通过了审议大会的议程。这令我们感到希望。

《佩林达巴条约》在非洲生效，这让我们提及国际社会希望在中东建立无核武器区的要求。事实上，尽管安全理事会和大会通过了多项相关决议，1995 年审议和延期大会也通过了决定，但由于以色列顽固不化，拒不遵守《不扩散条约》和把其核设施置于原子能机构的保障监督之下，这一项目依然受阻。为此，我们欣见原子能机构第五十三届大会通过了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和关于以色列核能力的 GC(53)/RES/16 号决议和 GC(53)/RES/17 号决议。

在区域一级，我国将全力促进国际和平与安全作为我国外交政策的长期内容。我国代表团对能够每年向第一委员会和大会提交题为“加强地中海区域的安全和合作”的决议草案感到荣幸和感激。我们期望今年能够再次得到传统提案国和所有会员国对该决议草案的支持。

我国在去年春天担任裁军谈判会议主席期间也表明了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承诺。通过利用新国际氛围所提供的机会，阿尔及利亚作为会议主席采取主动，在历经 12 年僵局之后，重新启动了这个论坛的工作。的确，会议通过冗长、艰难的协商，最终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了涵盖其所有议程项目的工作方案。现在从 2010 年届会开始执行这项方案是会议的优先工作。会议乃至国际社会的所有成员都有责任努力落实这项方案。它是向前迈进的重大一步，也是我们所有人的宝贵成果。

非法贩运小武器和轻武器继续危及很多国家的和平与稳定。所以，我们重申致力于执行和加强 2001

年《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这份重要文书无疑促进了人们对于这一祸害的负面人道主义和政治后果以及它如何为恐怖主义团体和重大跨国犯罪提供补给的认识有了真正的提高。关于为军火贸易条约采取的行动，阿尔及利亚从一开始就支持这项工作。它深信在联合国主持下缔结一项旨在规范武器进出口和转让的国际文书有助于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第六十三届会议期间在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框架内开展的辩论表明大家对此类议题的关注和重视。在这方面，阿尔及利亚代表团坚持认为，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对拟定军火贸易条约工作的任何发展都必须以最大程度的共识为基础。

最后，每年审议裁军问题为我们在第一委员会内提供了一个机会来审查我们在集体安全制度方面所采取的重要步骤的情况。只有国际社会本着透明、不可逆转和可核查的原则，致力于开展有效裁军工作特别是核裁军，才能为我们今天在该领域面临的多重挑战提供所需的答案。

**桑库先生(南非)(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请允许我祝贺你担任第一委员会 2009 年届会主席。我并向你保证，南非将给予你全力支持与配合。我国代表团赞同印度尼西亚代表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和巴西代表以新议程联盟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首先，我要就《佩林达巴条约》在今年 7 月 15 日生效向非洲国家表示祝贺。这再一次体现了非洲的信念，那就是我们的集体未来发展与安全只有在裁减和消除核武器的情况下才能得到保证。

南非赞同大家对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所造成的威胁的关切。去年，我们目睹了不少重要的、令人抱有新的乐观态度的事态发展，表明多年的僵局特别是核裁军领域的僵局可能已经结束。然而，过去十年的经历，即一些国家反悔承诺并重新解释其对核裁军和核不扩散的义务，令人对取得进展的前景信心不足并持怀疑看法。

我们欢迎最近就核裁军问题所发表的积极言论，但我们不安地看到，在努力因应国际和平与安全所面临的一些最严重威胁的过程中，仍有人继续采取为狭隘利益服务和导致有关多边论坛瘫痪的行动，而建立这些论坛正是为了处理此类关切。在这方面，我们注意到安全理事会最近就不扩散核武器问题通过了第1887(2009)号决议。虽然南非全力支持加强不扩散措施的努力，但我们仍对同样重要的核裁军问题未获同等关注感到失望。

南非认为，在不扩散和裁军领域至今已达成的文书足可有效因应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构成的威胁。普遍加入以及全面执行和遵守这些国际协议，以及尽早彻底消除这些武器，将保证它们永远不会得到使用。我们希望，第一委员会今年的会议将促使我们作出努力，就我们集体安全面临的重要挑战达成共识。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早该生效却未生效，继续削弱了裁军和不扩散制度，并有损国际社会争取建立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努力。《全面禁试条约》生效是一项迫切目标和不容谈判的承诺。因此，南非将与有关各方一道不懈努力，使核裁军和不扩散制度的这一重要支柱尽早生效。在这方面，南非欢迎莫桑比克、马拉维和东帝汶最近批准这项条约。我们对美利坚合众国最近对批准条约问题作出积极承诺感到鼓舞。

南非欢迎裁军谈判会议的积极事态发展，这些发展使得2009年5月29日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了工作方案。我们原本希望会议能够商定执行该决定的方式。因此，我们呼吁会议所有成员在2009年取得的成就的基础上再接再厉，不遗余力地确保在2010年届会开始时及早启动会议的实质性工作。裁军谈判会议关于可核查的裂变材料条约的谈判有望很快成为现实，如果会议所有成员都准备展现为此所需的政治意愿的话。

关于常规武器问题，南非期待着《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问题各国第四次双年度会议的举行。南非荣幸地

与哥伦比亚和日本一道，在本届会议介绍小武器问题总括决议。我们期待着就我们很快将要提交的决议案文进行建设性协商。我们认为，我们在制定2012年以前的前瞻性工作方案方面取得了实质性进展。我国代表团希望大会能够协商一致通过该决议草案。关于同《行动纲领》有关的实质性问题，我们认为仍有空间来改进就追查非法小武器和轻武器以及非法中介活动的国际文书所开展的合作。

南非将继续与联合国其它会员国一道为拟定军火贸易条约作出努力，并欣见推动拟订军火贸易条约的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在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期间所做的工作。尽管在预备使用的监管框架的具体细节等问题上还有很多疑问需要解答，但单是这一点不应妨碍会员国在这条重要的道路上前进。武器贸易和转让的管制方面再有任何拖延，都会导致违反和侵犯人权行为持续存在，无辜生命被毁灭，无辜民众流离失所，人类受到压迫，而这些现象将继续损害发展目标的实现。

关于地雷问题，南非高度重视执行《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在这方面，南非欢迎2009年9月3日和4日日内瓦《禁雷公约》第二次筹备会议闭幕。南非也于2009年9月9日至14日主办了非洲联盟会议，以评估2004年会议以来非洲的事态发展情况，从而修订《非洲关于杀伤人员地雷问题的共同立场》，并为将于今年11月29日至12月4日在哥伦比亚卡塔赫纳举行的公约缔约国第二次审议大会做准备。南非期待参加审议大会，并希望在会议结束时我们能够团结一致，共同争取实现无杀伤人员地雷世界的目标。我们还希望该会议能够整合一些执行规定，包括援助受害者、扫雷、合作与援助以及销毁储存方面的规定。

南非是2008年12月3日在奥斯陆签署《集束弹药公约》的国家之一，目前我国正在力争批准《公约》。我们坚信在管制这些武器方面已经确立新的国际标准。我国代表团认为，随着势头的加强以及更多国家

签署并批准该《公约》，大部分集束弹药将背负恶名，从而不会再被使用，基本上就象杀伤人员地雷那样。

目前正在海牙作出努力，使《化学武器公约》(化武公约)缔约国大会能够在今年年底前任命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新任总干事。重要的是，成功获选的人应得到尽可能广泛的支持，以确保在应对今后各种挑战过程中得到缔约国的充分信任和支持。这些挑战包括，缔约国中的一个重要化武拥有国已表示，它将无法达到 2012 年最后销毁期限，而这种情况会给《化武公约》造成严重损害。禁化武组织还需要确定拥有化武的新缔约国的销毁期限，并处理《公约》没有预料到的新情况，例如在冲突局势中销毁化学武器。各方还将期待新任总干事谨慎地实现以下两者之间的平衡，禁化武组织的防扩散活动以及它为维护既无化武也无重量级化工工业的多数成员国利益而给予的支持与合作。

虽然裁军审议委员会未能在上一个三年周期中达成任何实质性结论，但南非对该委员会今年早些时候通过的议程以及在这方面已经开展的工作感到鼓舞。我们愿重申，我们极为重视该委员会作为联合国裁军机制唯一审议机构的作用。

最后，本委员会有责任集体解决与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和常规武器所构成的威胁有关的关切。在履行这一责任的过程中，我们必须集体商定将会加强多边治理制度的行动，从而促进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昆兰先生(澳大利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首先要祝贺你今年担任第一委员会主席。你在履行这一重要职务过程中，定会得到我国代表团的配合。

澳大利亚欢迎过去 12 个月国际和平与安全领域出现的令人鼓舞的迹象——最近的此类迹象是，安全理事会 9 月 24 日就核不扩散和核裁军问题举行了具有历史意义的、成功的首脑会议。事态已经发生变化。我们现在处于只要有决心就能够超越迹象并取得真正进展的阶段。澳大利亚政府对联合国、多边外交和核裁军作出了承诺，我们承诺继续决心使本委员会以

及其它裁军和防扩散论坛的审议工作更具活力、更突出重点和更注重实质成果。

所以，澳大利亚总理和日本首相于 2008 年 6 月成立了核不扩散和裁军国际委员会。该委员会已在全面开展工作，力求树立新思维，克服过去那种常常无结果且模式化的辩论。委员会正在与各地区的核武器国家和无核武器国家、《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的缔约国和非缔约国共同努力。今后几个月中，委员会将编写其报告。报告的目的在于指明一条实际道路，以加强防扩散和裁军制度，导致最终消除核武器，并使人们清楚地注意到谁应当在何时采取何种行动，以及如何使众多不同政策的所有要点都能在短期、中期和长期形成合力。

澳大利亚总理陆克文两周前在向大会发表讲话时说，“有一条真理依然是绝对明确的：核武器的扩散决不会使任何国家更加安全”(A/64/PV.4)。我们期待拥有核武器的国家发挥带头作用。美国总统奥巴马 4 月份再次大胆表达了对建立无核武器世界的承诺，这令我们深感鼓舞。我们欢迎美国和俄罗斯在《裁武条约》谈判中所作的削减其核武库的承诺，我们也欢迎法国和联合王国所采取的重要裁减举措。当然，澳大利亚完全赞同安全理事会 9 月 24 日具有历史意义的第 1887(2009)号决议。

我们尤其对各方为促成《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生效而重振努力感到鼓舞。我们欢迎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10 月 1 日公开承诺它将加入该条约。我们确认，事实上我们强调，无核武器区非常重要，并愿就《佩林达巴条约》最近生效向非洲国家表示祝贺。

在促成对无核武器世界作出持久承诺方面，所遇到的挑战不仅仅在于核武器国家。我们大家都应该发挥作用。还是象我国总理在向大会发表讲话时所说的，“联合国不是一个场所；不是一个机构。联合国是我们”。

作为 2009 年裁军谈判会议六主席之一，澳大利亚很高兴能够推动裁军谈判会议于 5 月 29 日就工作

方案作出决定。工作方案中恰当地包括了关于一项可核查的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的谈判。我们认为这一文书对于取得进展具有决定性意义。令人失望的是，正如我们所知，该会议未能达成落实自身决定所需的共识。这种制度化的惰性令国际社会有理由感到沮丧。坦率地说，这种惰性让我们所有人都脸上无光。我肯定无法向澳大利亚普通民众解释我们为何不能取得进展。裁军谈判会议具有重要意义。我们必须做得更好。裁军谈判会议 2010 年必须在其工作方案的所有领域开展实质性工作。

2010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必须是当务之急。该《条约》承受着巨大压力，我们大家都必须确保审议大会的成功。审议大会应确认并突显《条约》继续为所有会员国提供的集体安全惠益。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今年早些时候的核试验有力地提醒我们，必须维护和加强核不扩散制度。

伊朗的第二座秘密铀浓缩设施最近被披露，令我们和国际社会对伊朗核方案更加感到关切。澳大利亚敦促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履行其国际义务，包括执行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重返“六方会谈”，并且兑现其放弃核武器方案的承诺。伊朗也必须遵守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并与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全面合作，以使国际社会相信，该国的核方案完全是为了和平目的。10 月 1 日安理会五个常任理事国加德国(P5+1)与伊朗举行的会议是具有积极意义的第一步。伊朗现在必须采取后续行动，使原子能机构能够全面和透明地了解有关库姆铀浓缩设施的情况。

继续努力处理常规武器问题同样也必须继续作为第一委员会的一个主要优先事项。正如我国代表团在一些场合强调过的那样，要想制止不负责任、非法转让常规武器及部件的行为，我们就极其需要订立一项武器贸易条约。我们欢迎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今年各次会议取得的成果，并且大力支持关于在举行外交会议以便谈判制订公约之前把工作组剩余会议作为筹备委员会会议的提议。在小武器和轻武器方面开展努力也应继续作为重点。在我们本区域，即太平洋地

区，执行《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的努力已经开始，并将继续下去。目前由澳大利亚担任主席的“太平洋岛屿论坛”的各国领导人在 8 月份发表的公报中强调指出，这些武器对本区域内外都构成了实实在在的威胁。

正如一些国家所知，澳大利亚与联合国合作，于今年 6 月在悉尼主办了一次关于《行动纲领》的区域会议，会上各方就遏制小武器非法贸易交流了经验和想法。我们完全支持南非、哥伦比亚和日本在本届会议上提交的关于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决议草案，这项草案确立了一个坚实的框架，可促进在下一次缔约国两年期会议和审议大会举行之前加强对《行动纲领》的理解和执行。

我也要强调，澳大利亚一贯把《集束弹药公约》早日生效作为一个优先事项，而且，我们一直在《特定常规武器公约》框架下开展努力，以有效禁止那些尚未承诺遵守《集束弹药公约》的方面使用集束弹药。我们也仍然致力于实现全面解决全球地雷问题的目标，并且期待即将于今年 11 月下旬举行的“无地雷世界卡塔赫纳首脑会议”取得目标远大的成果。

最后，我要重申我在发言一开始所说的，澳大利亚政府致力于制定务实的步骤，以便在委员会的整个议程上实现裁军与防扩散目标。所存在的挑战是显而易见的，但我们必须更清楚地认识到不采取行动的代价。我们正处于一个关键时刻，我们都必须认识到，对核武器的拥有尤其会给各国造成战略代价，这种代价比人们所认为的战略利益要高。主席先生，我们期待着在我们面对这种现实的时候，与你以及其它代表团紧密合作。我们都必须再次对做更多工作作出承诺。

厄内莫拉先生(尼日利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请允许我以尼日利亚代表团的名义，祝贺你以及主席团其他成员当选。我向你保证，我们将给予你支持与合作。我们坚信，在你的干练领导下，我们的审议工作将取得成功。我还要感谢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塞

尔吉奥·杜阿尔特先生的介绍性发言。尼日利亚赞同以不结盟运动和非洲集团名义所作的发言。

第一委员会本届会议的举行正值人们由于爆发全球经济和金融危机以及多边谈判长期陷入僵局给国家和平与安全造成威胁而深感忧虑之际。

因此，不足为奇的是，尽管用于救助和发展援助的资源继续大幅下降，但军事支出却继续激增。一方面，十年前全球军事支出为 7 800 亿美元，现在则增至 1.464 万亿美元，按实际价值计算，自 2007 年以来增长了 4%，自 1999 年以来的增幅则为 45%。军事支出占世界国内生产总值的 2.4%，也就是说，全世界人均支出为 217 美元，而与此同时，世界上有些人每天却靠不足一美元为生。另一方面，不到 1% 的世界年军费开支就足以让所有儿童到 2000 年全部入学。然而，这种情况并没有出现。

国际社会不能坐视这种情况继续有增无减地发展。因此，必须扭转这一消极趋势，而这已经成为今天国际社会面临的最严峻挑战之一。不过，尽管存在上述情况，但国际社会最近对于如何最妥善地处理军备控制和裁军问题有了新的认识，安全理事会 2009 年 9 月 24 日召开的核裁军问题首脑会议就充分表明了这一点。

对于本届会议，我们的期望是，应当以新的活力推动迄今为止在如何落实裁军与防扩散措施上所形成的积极势头。这些措施正日益成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重大挑战。因此，我们必须竭尽全力，避免过去几年中在裁军议程上持续出现的失败，从而确认国际社会对于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和常规武器给人类造成的危险的共同关切。

我国代表团要重申，我们坚信多边主义是解决裁军与国际安全问题的核心原则，此外也将继续履行我们在所加入的各种裁军与军备控制协议下作出的承诺。我们将与其他国家一道努力，从各个方面促进裁军与防扩散。我们希望，这种合作将最终导致实现严格和有效国际监督下全面彻底裁军的总体目标。

尼日利亚也要重申，所有缔约国，无论是核武器国家还是无核武器国家，都承担着确保在所有各方面实现防扩散的共同义务。我们坚持认为，在呼吁防扩散的同时，必须辅之以核裁军方面的具体行动，因为我们认为这是确保此类武器不会落入非国家行为者之手的最有效办法。

正是在这个方面，所有会员国都应加紧努力，促成批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特别是促使余下的《附件二》国家加入这项条约，因为《条约》生效必须得到它们的批准。在这项条约生效之前，核武器国家应继续实行现有的暂停核武器试爆或任何其他核装置试爆的措施。但是，尼日利亚认为，暂停措施不能取代条约。《全面禁试条约》是最终目标。

尼日利亚代表团将继续坚持其立场，即必须根据《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规定，保障各国为和平目的研制、研究、生产和使用核能的不可剥夺权利。尼日利亚也要重申支持关于在有关区域各国之间自由达成的安排基础上建立国际公认的无核武器区的理念。《非洲无核武器区条约》，即《佩林达巴条约》，已于最近生效，这再次表明了非洲对全球无核化的承诺。

我国代表团重申其对《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的承诺。但是，我们希望强调，尽管在各层面作出了努力，这些武器的流传，特别是在西非次区域，正在迅速把该地区变为非法贩运武器和毒品的主要过境点。这种情况也为犯罪辛迪加的增长开了方便之门，一些团伙拥有的火力足以对付国家的军队。这就是为什么我们继续呼吁国际社会对制约这一祸害作出承诺，执行现有的倡议并酌情制定新的和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倡议。这些文书的目的，应当是实现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并管理所有常规武器转让的目标。充分执行《小武器和轻武器行动纲领》将是一个很好的开端。在这方面，我们希望，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下次会议将取得更多的重大进展。

最后，尼日利亚代表团象过去一样，今年再次提出下列 3 项决议草案，标题是：“《非洲无核武器区条约》”（A/C.1/64/L.33）；“禁止倾弃放射性废料”（A/C.1/64/L.34）；以及“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A/C.1/64/L.32/Rev.2）。

我们赞赏继续为《裁军研究金方案》参加者提供资源和便利的会员国的支助。我们同样感谢秘书长这些年来干练地执行这些决议。我们呼吁会员国在这些决议草案提出时一如既往地支持它们。

**拉赫曼先生**（孟加拉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祝贺你和主席团成员当之无愧地获得当选。我相信，你干练的领导能力和智慧，将指引我们委员会的工作取得成果。孟加拉国赞成印度尼西亚代表以不结盟运动国家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鉴于核裁军与不扩散领域中最近令人鼓舞的事态发展，第一委员会本届会议的工作，对于在许多年之后扭转我们裁军议程的局面至关重要。显然存在有所建树所需的政治意愿。我同意秘书长的意见，即现在是为我们为无核武器的世界而统一目标和行动的时候，并且核裁军是通向更安全世界的唯一理智的道路。

在多年陷于僵局之后，日内瓦裁军谈判会议恢复实质性工作，当然是可喜的发展。我们也对各国首都宣布保证大幅推动核裁军议程感到鼓舞。如果各方履行联合国裁军与不扩散制度规定的义务，9月24日一致通过第1887(2009)号决议的安全理事会历史性首脑会议，便可以成为朝着正确方向迈出的一步。我们必须提醒自己，核武器的继续存在以及可能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是对人类的最大威胁。彻底消除核武器是防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唯一绝对保障，我们不应对此有任何怀疑。因此，我们所有努力的目标，应当是为了人类的生存而实现这项崇高目标。

孟加拉国从不怀疑《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依然是核不扩散制度的基石，并且是实现核裁军以及和平利用核能的必要基础。安全理事会

刚刚重申了这一点。正如安全理事会第1887(2009)号决议也指出，孟加拉国再次呼吁，尚未加入《不扩散条约》的国家应当作为无核武器国加入该《条约》，以便早日实现各国普遍加入《条约》，并且在加入《条约》之前遵守它的规定。孟加拉国要求以平衡方法对待《不扩散条约》的 3 项支柱——目前拥有核武器的国家实现核裁军、不向无核国扩散，以及所有国家和平利用核能。

孟加拉国也再次呼吁所有国家，特别是剩余的附件二国家，不要进行核试验爆炸，并签署和批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孟加拉国是加入《全面禁试条约》的第一个附件二南亚国家。我们相信，《全面禁试条约》的普遍加入和早日生效，是无核世界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孟加拉国还吁请《不扩散条约》缔约国，根据《条约》第六条，保证就有关裁减核武器和裁军的有效措施，以及关于在严格和有效国际控制下的全面和彻底裁军的条约，进行真诚的谈判，并呼吁所有其他国家参与这项努力。我们期待着 2010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在《条约》的所有 3 项支柱——不扩散、裁军以及和平利用核能——方面取得平衡的结果。

孟加拉国据其宪法致力于全面、彻底裁军，我国在核武器和常规武器方面有着裁军与不扩散的无可挑剔的记录。我们加入了几乎所有联合国裁军与不扩散文书，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层面，我们在有限的资源范围内努力充分执行它们。孟加拉国没有任何核武器野心，再次要求通过制定一项禁止对无核武器国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具有普遍法律约束力的文书，提供安全保障。我们支持安全理事会第1887(2009)号决议，该决议回顾 5 个核武器国家中的每一国在 1995 年的声明，向《不扩散条约》的无核武器缔约国保证不对其不使用核武器的安全保障。为了加强核不扩散制度，必须严格遵守这项保证。

我们谨在此强调，我们支持为核裁军与不扩散作出的所有非歧视性的努力，同时孟加拉国承认，按照《不扩散条约》第四条的规定，《不扩散条约》缔约

国拥有不受歧视地按照该《条约》第一和第二条，为和平目的而研究、生产并使用核能的不可剥夺的权利。例如，孟加拉国自觉和无条件地作出无核选择。我们目前正妥善利用《不扩散条约》关于和平利用核能的条款，在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指导下改善我国人民的生活水准。作为其对不扩散的承诺的一部分，孟加拉国还同原子能机构缔结了安全保障协定，包括《附加议定书》。

孟加拉国长期提倡在世界各地建立无核武器区。我们重视建立此种无核区，以此作为防止核武器威胁的建立信任措施。我们在欢迎《中亚无核武器区条约》和《非洲无核武器区条约》今年生效的同时，继续支持在南亚、中东和世界其他地区建立这种制度。我们必须继续努力从地球上消除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但是，我们绝不能忽视包括小武器和轻武器在内的常规武器的扩散所构成的长期威胁。孟加拉国支持为缔结一项武器贸易条约所作的全球努力，以确保常规武器转让的透明度。小武器和轻武器这种每天使用的真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扩散，造成区域和社会的动荡，给包括妇女与儿童在内的脆弱群体带来破坏性影响。

2001年《小武器和轻武器行动纲领》获得一致通过，是裁军与不扩散历史上的一个分水岭。这一精心起草的文件，是我们在与小武器和轻武器有关的事务上努力制定准则和标准的基石。但是，其执行工作中的进展情况参差不齐。因此，充分执行《行动纲领》对于各国社会最为重要。

孟加拉国还呼吁停止使用杀伤人员地雷。许多平民，包括儿童与妇女，在冲突和冲突后局势中成为地雷的受害者。孟加拉国履行《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规定的义务，摧毁了我们的地雷库存。我们呼吁尚未加入《渥太华公约》的所有国家加入它。也应当协助受影响国家的扫雷活动和受害者的康复。

核武器和常规武器的裁军议程，对于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发展目标，具有绝对重要的意义。在金融和

经济危机把世界各地千百万人推到贫困线以下，并使占人类六分之一的十多亿人民每天忍饥挨饿之时，每年超过10 000亿美元的惊人的军费开支在道德上是不可接受的。据估计，世界每天大约化350万美元在武器和士兵身上，每年向发展中国家出售价值超过420亿美元的常规武器。我们再次要求主要军事强国停止这种疯狂的军备竞赛，把资源转用于更有意义的事业，即确保我们各国人民的发展。这将是和平、安全、人权与发展的最佳保障，并将确保全人类共同的繁荣未来。

我们比任何时候都更有理由希望在裁军与不扩散议程以及2010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上取得进展。现在确实可以超越这些年来大家认为可以做到的范围，并努力制定一项雄心勃勃的裁军议程，使本星球成为对我们大家和后代更加安全的地方。

正是从这一角度来看，第一委员会的工作在大会第六十四届会议期间具有重大的意义，它是负责在与裁军与国际安全相关事务中制定准则和标准的联合国论坛。应当由我们承担起完成防止核梦魇的任务。光靠言论和决议是不够的。必须以适当的紧迫性执行所有这些声明和决议的文字和精神。这是我们起码要做到的事。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代表发言，他希望行使答辩权。在这方面，我提醒各代表团，任何代表团在某一次会议上就任何问题作行使答辩权的发言以两次为限。根据议事规则，第一次发言以十分钟为限，第二次以五分钟为限。

**洪齐龙先生(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也谨同其他代表团一道祝贺你当选为本委员会主席。我向你保证，我国代表团将为会议取得成功提供充分的支持。

我要对一些代表团，包括南朝鲜和日本代表团，提到朝鲜半岛无核化的发言，作出答复。当然，我国代表团坚决反对这些代表团的发言，为了便于其他代表更好地理解朝鲜半岛无核化的具体问题，我希望发表以下评论。



朝鲜半岛的核问题是美国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采取的敌对政策以及半个多世纪以来它继续实行核威胁的直接产物。然而，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从未放弃朝鲜半岛和实际上世界其他地区的无核化。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不从事核军备竞赛。我国尽其所能实现国家的和平统一、消除核威胁和战争根源，并确保朝鲜半岛的和平与稳定。

为此目的，我国政府发起了朝鲜半岛无核化，并提出以和平协定取代停战协定的建议，以及通过一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美国不侵略条约的建议。但是，我们的努力没有获得美国的适当回应。相反，美国对我们的真诚努力做出的反映时，增加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核威胁。美国竟然争辩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不得发射即便是和平的卫星，在安全理事会上大做文章，启动了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制裁。结果，所谓的六方会谈不欢而散。我国发射卫星是合法的，因为这是行使我国主权，并且也完全符合相关的国际法。安全理事会不能凌驾于国际法之上。

鉴于美国继续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采取敌对行动，我们得出结论，除了依靠核威慑之外我们别无选择，把它作为确保本区域核平衡的可靠手段。我国核武器的任务是遏阻朝鲜半岛发生战争。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拥有核威慑力量只是为了遏阻军事进攻与核威胁。

我们的核威慑使得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比过去更加安全，使我国人民能够把全部精力和资源集中在经济发展上。拥有核武器的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将在管理、使用核武器及其不扩散核以及核裁军方面以负责任的方式行事。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 在宣布休会之前，请允许我提醒各代表团，一般性辩论发言者滚动名单将于今天下午 6 时停止登记。

下午 1 时散会。